

长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挂牌公告

(长葛市网挂[2021]7号)

经长葛市人民政府批准,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以下2(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指定长葛市地产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宗地面积(m ² 、亩)	出让面积(m ² 、亩)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米)	有底价	起始价(万元)	土地开发程度
1	2020-43*	规划金水路北侧、规划丰收路东侧	64383.15(96.57)	50733.63(76.1)	居住兼容商业用地	居住70年、商业40年	≤2.5	≤30%	≥35%	<60米	有底价	14450 8670 150	现状
2	2021-23*	前进路西、规划金路桥路北侧	58124.19(87.19)	42479.77(63.72)	居住兼容商业用地	居住70年、商业40年	≤2.5	≤30%	≥35%	<54米	有底价	12100 7260 130	现状

具体以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

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活动。
三、确定竞得人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

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1)地块如果未设底价的,报价最高者即为竞得人。
(2)地块如果设有底价的,报价最

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即为竞得人。

四、报名及保证金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1年10月26日8时00分至2021年11月24日17时00分登录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

2021年11月24日17时00分(地块编号:2020-43*)。

2021年11月24日17时00分(地块编号:2021-23*)。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至2日之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五、挂牌时间及网址
挂牌报价时间为:

2020-43*地块:2021年11月15日8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5日10时00分00秒。

2021-23*地块:2021年11月15日8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5日10时5分00秒。

挂牌网址: <http://td.hnggzy.com>。

六、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人进行资格审查。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豫政办[2015]135号)文件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在行政管理事项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工作的通知》(豫国土资发[2018]105号)文件规定,明确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土地竞拍。我局将在后置资格审核时增加“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审核,若存在失信被执行

人的情况,将拒绝与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土地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因竞得人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挂牌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7、Win8、Win10;浏览器请使用IE10以上版本,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您正常参与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交易系统“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您的报价、竞价。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0374-6110359
联系人:李先生
长葛市地产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26日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划拨供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批前公示

襄自然资源划(2021)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四条、《划拨用地目录》(国土资源部令第9号)和《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的通知》(国土资发[2008]16号)和《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百园增效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产业集聚区用地提质增效政策解读的通知》(豫百园办[2021]4号)、《许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百园增效”行动许昌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许政办[2021]4号)相关要求,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宗地编号	用地单位	宗地位置	项目名称	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供地方式	备注
6-21-52	襄城县人民法院	建设路与经六北路交叉口西北侧	城关法庭	行政办公用地	4525.22	≤20 ≤1.4 ≤30% ≥30%	划拨	
6-18-2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许昌供电公司	首山大道与襄业路交叉口东南侧	襄城县110千伏李吾庄输变电工程项目	电力设施用地	9413.54	≤20 ≤0.8 <30%	划拨	
6-18-18	襄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阿里山路与襄业路交叉口西南侧	襄城县第三水厂供水工程项目	供水用地	39932.13	≤20 ≤1.0 ≤50% ≥30	划拨	

公示期10日,若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或有异议但经审查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我

局将报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后,依法向申请人办理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
联系地址: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发利用和所有者权益股
联系电话:0374-3993890
襄城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10月27日

交房公告

尊敬的华宇·珑川府全体业主:

首先感谢您对我公司华宇珑川府项目的支持和认可,现就华宇珑川府项目交房事宜向您致函。

受2020年1月新冠疫情暴发、2021年7月暴雨灾害天气、2021年8月新冠疫情反复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华宇珑川府项目在施工及验收手续办理中出现了严重阻碍,经项目工作人员不懈努力,

您所购买的房屋现已通过竣工验收,并取得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书》,符合约定的交房条件。为方便您办理收楼手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请您接到通知后于我公司确定的集中交房时间2021年10月31日开始办理收楼手续,收楼手续办理地点在华宇·珑川府一期西大门商辅(联系电话:0374-2365555)。为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控制人流量,尽量减少人员聚集,确保您及家人的健康,有序推进交房工作,故我司将在2021年10月31日分批

预约为客户办理交付手续,为您提供快捷方便的一对一交付服务,我司将主动电话与您确定预约到访时间。二、如果还有需要完善款项结算的,请您先到我司售楼部中心(联系电话:0374-2365555)清完财务费用和相关手续,再办理收楼手续。三、办理房屋交付地点:许昌华宇珑川府。四、交付咨询电话:0374-2365555。

河南业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许昌市魏都区关于河南华亚电子科技集团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结案公告

河南华亚电子科技集团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2015年10月15日魏都区公安分局立案打击,2017年8月25日经魏都区人民法院审结,追缴集资款于2019年2月10日前以29.84%的兑

付比例予以清退,现已清退兑付给集资参与群众,现予以结案。特此公告!
许昌市魏都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28日

许昌市魏都区关于黄玉玲、徐鹏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结案公告

黄玉玲、徐鹏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2017年6月27日魏都区公安分局立案打击,2017年9月8日经魏都区人民法院审结,追缴集资款于2021年10月27日前以1.3%的兑付比例予以清

退,现已清退兑付给集资参与群众,现予以结案。特此公告!
许昌市魏都区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28日

声明

●薛风云购买许昌盛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盛亚名郡小区7号楼1单元1503房的首付款收据(票号:031785;金额:344315元整;开票日期:2019年2月27日)丢失,声明作废。

●许昌市东城区胡桃里餐厅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为JY24110010015480)正、副本丢失,现登报声明作废。

●张静购买许昌未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来东岸华城7号楼东起一单元1001号房屋的房款收据(收据号:20171009003;日期:2017年10月9日;按揭房款金额:1000000元)丢失,声明作废。

●许昌森宝电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023MA3X55E61D)正副本丢失,声明作废。



5G+ 选移动 信号就是好

- 信号好**
县城及以上区域、重点乡镇
5G网络率先覆盖
- 宽带好**
千兆网速畅享
全家WiFi稳又快
- 手机好**
5G爆款新机
最高优惠2160元
- 权益好**
热门会员随心选
生活特权更精彩

温馨提示:购5G手机,参与终端合约活动,最高可优惠2160元,具体优惠情况以终端合约为准。
•以上资费仅限大陆地区使用,不包含港澳台地区。
•本广告仅是邀约邀请,更多资费及活动详情请咨询10086或当地移动营业厅。

热线 短信 10086
客服 服务热线 10085
服务 监督 10080